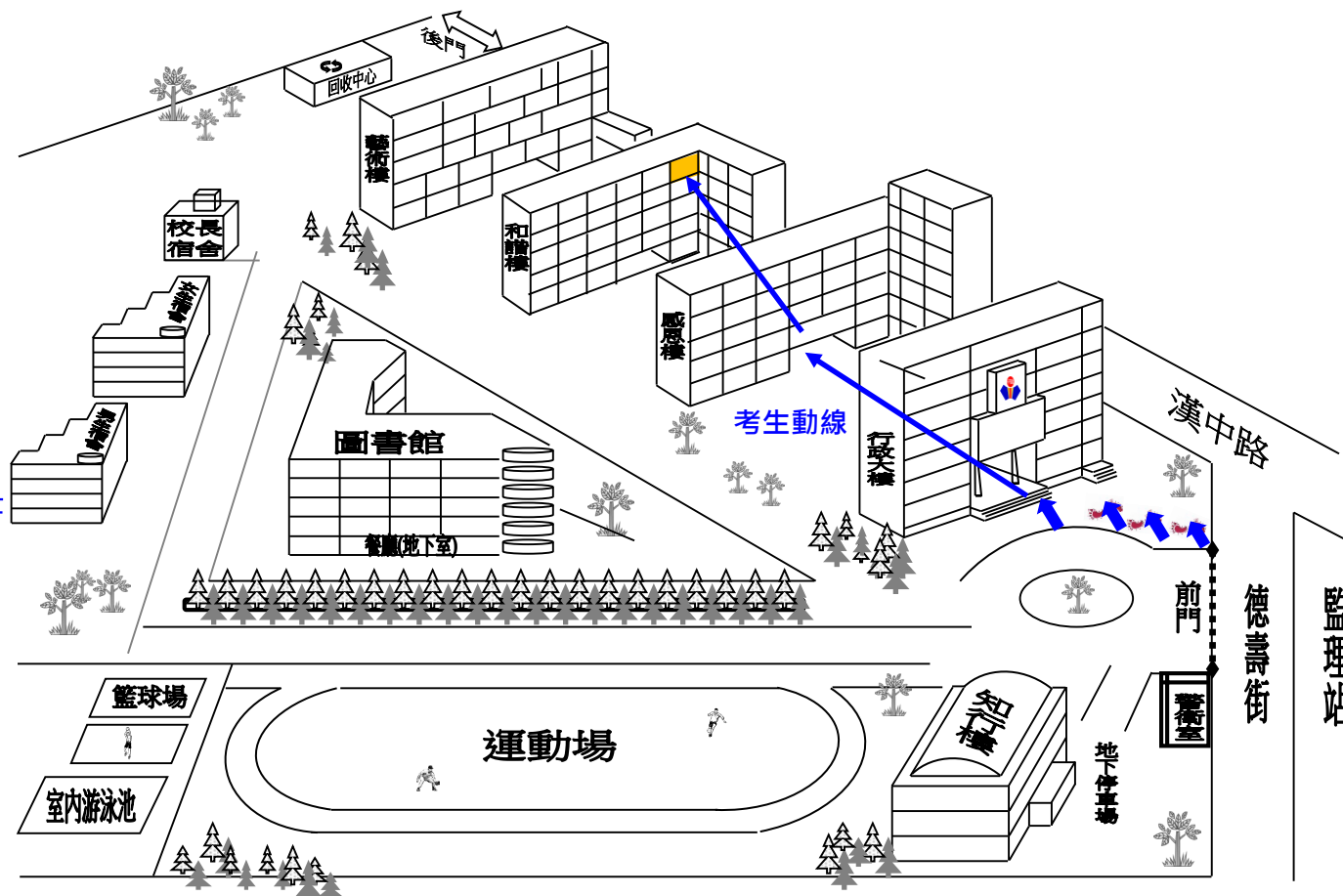


桃園市立陽明高中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甄考場配置圖

所有考生請於
8/12下午1300-1310
至本校和諧樓五樓204
教室(考生休息室)
報到及抽序號籤



➤ 本校校園不開放汽車停放，可停放摩托車

桃園市立陽明高中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甄試場配置圖

5F	WC	209	208	207 試教+口試教室 (地理)	206 試教+口試教室 (健護)	205 抽題準備室	204 考生休息室	WC
4F	WC	216	215	214	212	211	210	WC
3F	WC	社群教室	多元學習教室	英聽教室	空間資訊教室	217	213	WC
2F	WC	104	103	102	101	219	218	WC
1F	WC	108	107	106	和諧樓		105	WC

請考生詳細閱讀以下注意事項：

1. 抽完籤後，請各位考生留意自己的號碼，並按照時間依序前往各試場。
2. 進入試教準備室時，禁止攜帶任何具通訊功能之3C產品，可攜帶個人備課教材。
3. 進行試教時，可攜帶個人準備的教具，教具準備時間算入試教時間。

非抽題室所提供的教材及個人資料不可帶入，例如個人所準備的課本、筆記、教材或給試教委員的資料，
且禁用手機及任何具通訊功能之3C產品。

※手機請暫放在教師休息室。

※抽題室會準備空白紙，可作成筆記帶入試場。

4. 試教結束時，請將抽題室所提供的教材交回抽題室工作人員。
5. 進行口試時，可攜帶個人所準備的個人資料給口試委員。
6. 試教13分鐘按鈴一響，15分鐘按鈴二響演示結束，20分鐘按鈴三響提問結束。
體育試教每種類8分鐘按鈴一響，10分鐘按鈴二響演示結束；兩次試教後提問，5分鐘後按鈴三響提問結束。
口試8分鐘按鈴一響，10分鐘按鈴二響結束。
7. 請特別注意，當考生進入試場的那一刻起，時間即開始計算。
8. 口試與試教皆結束後，請將名牌歸還休息室工作人員。